

上海开放大学文件

沪开大教〔2022〕76号

关于印发《上海开放大学 2022-2023 学年 第二学期各专业课程开设计划安排表》的通知

各学院、分校（教学点）：

为做好上海开放大学 2022-2023 学年第二学期各专业课程的组织安排工作，确保课程教学工作顺利开展，现将下学期课程开设计划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认真落实

各专业课程开设计划安排表是开展教材征订、教学安排、考试组织等教务管理工作的依据，请各学院、分校（教学点）认真落实新学期的教学准备与安排工作。

二、查询路径

可通过上海开放大学“教务之窗”网站（<http://jwzc.sou.edu.cn/>）“教务管理”模块-“学期课程开设”栏目查询《上海开放大学 2022-2023 学年第二学期各专业课程开设计划安排表》（详见附件）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主持教师栏有“/”标识的课程是根据分校（教学点）、合作办学单位需求开设。经课程主管学院研究决定，此类课程不安排主持教师，由学院负责对课程实施过程进行监管，保障教学质量。合作课程文件由开设单位根据相关要求编制后报课程

主管学院，学院审定后报学历教育部备案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上海开放大学 2022-2023 学年第二学期各专业课程开设计划安排表（电子稿）



（联系人：教务管理科耿老师 联系 QQ: 1084919659）